

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 ——2023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 文明建设系列活动项目合作协议

甲方：惠州仲恺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综合办公室

乙方：惠州新文娱传媒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现就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2023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系列活动项目合作达成以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约内容及要求

1. 合作内容：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2023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系列活动项目进行主题活动策划、执行等工作，具体工作内容见附件；

2. 合作内容及要求：乙方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该项目的合作内容。

二、费用及其支付

1. 总计为人民币¥98990 元整（含税），大写玖万捌仟玖佰玖拾元整。

2. 支付时间：本协议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全部费用的 50%，即 49495 元人民币，余款 49495 元人民币在该项目全部执行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3. 甲方向乙方支付前，乙方应当提供合法有效等额（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的发票，乙方拒不提供或提供发票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运作方案提出建议和思路，以使乙方的策划更符合甲方需求。

2. 甲方参与活动策划并有权进行审定。

3. 甲方需提供必要的协助，如部门协调、场地安排等保障。

4. 甲方应足额、及时支付合作费用。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负责本项目具体运作，必须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及甲方实际需要执行。

2. 短视频制作完成，交付甲方并结清费用前，乙方可保留版权的所有权，甲方享有版权后，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以以作者的名义参加各类评奖和公益展播的权利。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协议约定支付相应款项。

四、知识产权约定

1. 乙方在创作过程中对涉及的内容（如脚本等）版权负责，因版权纠纷产生的所有不利后果都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因此受到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2.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各种信息、视频和拍摄的素材未经允许不

可以进行商业传播使用。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按规定的时间完成工作，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交付的工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仍负有向甲方交付符合合同规定工作的义务，乙方因交付工作不符合规定，返工后未能如期向甲方重新交付工作的，逾期每日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 的违约金。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验收项目，或到期拒付项目款项的，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3% 的违约金。

4. 本合同履行中，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违约方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六、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因下列不可抗力：

因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等，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其他

1. 如双方就本协议内容或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提起诉讼；
2. 本协议一式肆份，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传真件同等有效。
3. 本协议的注解、附件、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2023 年 9 月 22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2023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

——2023 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主题系列活动

一、活动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和培育文明乡风的决策部署，落实建文常委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的指示要求，深化文明实践成果，在全市范围内用系统化、常态化的活动来促进破除歪风陋习，倡导移风易俗新风尚。惠州市参照 2022 年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指标要求制定“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2023 年惠州市“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主题系列活动方案。

对照“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主题系列活动的内容，制定评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2023 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主题系列活动方案如下：

二、活动主题

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2023 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主题系列活动

三、活动时间

2023 年 9 月-12 月

四、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仲恺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综合办公室 仲恺高新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承办单位：惠州市广播电视台

协办单位：惠州市广播电视台文艺中心（惠州新文娱传媒有限公司）

五、 活动安排

惠州仲恺高新区道德评议系列活动计划于 9-11 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五场道德评议活动，通过建立道德评议档案，推动道德评议活动规范化。

活动主题：

（一）“爱护环境 热心公益”主题道德评议会（首场活动）

以“爱护环境 热心公益”为主题开展道德评议会，评选“志愿之星”奖项，对爱护环境卫生、热心公益，积极参加村内外公益活动的行为进行表彰。

（二）“孝老爱亲 家庭和睦”主题道德评议会

以“孝老爱亲 家庭和睦”为主题开展道德评议会，评选“孝老爱亲”模范家庭、好公婆、好媳妇等典型代表。

（三）“新风婚庆 喜事新办”主题道德评议会

以“文明新风 喜事新办”为主题开展道德评议会，评选“好家风示范户”“模范夫妻”“最美新娘”等奖项，对婚事新办，拒绝高价彩礼，控制宴请规模、宴请种类，不收或少收礼金的行为进行表彰。

（四）“诚实守信 勤劳致富”主题道德评议会

以“诚实守信 勤劳致富”为主题开展道德评议会，评选“诚信之家”“致富能手”等奖项，对踏实肯干、诚实守

信、勤奋劳动积极发展家庭经济、带头勤劳致富的先进典型进行表彰。

（五）“邻里和睦 助人为乐”主题道德评议会

以“邻里和睦 助人为乐”为主题开展道德评议会，评选“最美邻居”“助人为乐之星”等奖项，对邻里之间团结友善、互谅互助等行为进行表彰。

六、道德评议活动操作流程（拟）

（一）由各村小组负责人提出候选名单，提供事迹材料。惠州市广播电视台文艺中心制作评选链接，在村（社区）进行推广，收集评选意见。

（二）结合线上评选结果，由道德评议会提出备选名单，召开线下道德评议会，对相关人员事项进行评议，形成决议，并颁发奖项。

（三）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民法典》课程学习，开展先进人物事迹宣讲，邀请道德评议会成员分享学习感悟。由惠州市广播电视台文艺中心制作成短视频，在村（社区）范围内广泛开展学习。

（四）开展“乡村志愿捡跑”、“河小青”等志愿服务活动。

（五）宣传资料上墙，由惠州市广播电视台文艺中心统一制作好人好事宣传物料，线下在村委、文明实践站、活动广场等地投放宣传，线上在东江传媒网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恺视网微信公众号、视频号、APP、网站等进行投放宣传。

七、分工安排

（一）惠州仲恺高新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作为牵头单位负责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2023 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主题系列活动指导、协调工作；

（二）惠州市广播电视台负责推进移风易俗 涵养文明新风——2023 仲恺高新区“惠新风”乡风文明建设主题系列活动总体落地及宣传推广；

（三）惠州市广播电视台文艺中心（新文娱传媒有限公司）负责活动的整体组织、执行。

八、宣传推广

（一）支持媒体：惠州电台、惠州电视台、东江传媒网、东江传媒网云频道、恺视网等新媒体矩阵；

（二）宣传媒介：网络直播、新闻、短视频、图片等全媒体。

九、经费预算

序号	项目	服务内容	单价 (元)	数量/尺寸	总价(元)	备注
1	首场活动	舞台搭建	110	10m*5m*0.6m	5500	
2		舞台前挡	90	10m*0.6m	540	KT板
3		主题背景	98	10m*3m	2940	桁架搭建+黑底灯布

4		音响		1 套	3500	音箱 2 个、调音台 1 个、无线话筒 3 个、麦架 1 个；领导上台音乐、启动音效
5		讲话台+KT 板主题喷绘		1 套	1250	
6		桌子+红布	95	8 套	760	
7		折叠椅	15	100	1500	
8		主持人	2000	1	2000	
9		节目演出费	3000	2	6000	
10		室外活动保险	1000	1	1000	
		活动执行	6000	1	6000	含场地搭建、活动方案撰写、宣传材料收集、活动照片摄影、资料留存录制、宣传物资及证书采购、活动落地执行及物料设计
11	道德评议会	道德评议会物料	2000	5	10000	含证书牌匾、易拉宝展架*4、饮用水、横幅
12		活动宣发	10000	5	50000	先进人物事迹宣讲片、公众号图文、新闻宣发

13		活动执行	2000	4	8000	含场地搭建、活动方案撰写、宣传材料收集、活动照片摄影、资料留存录制、宣传物资及证书采购、活动落地执行及物料设计
	合计				98990	

惠州新文娱传媒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1 日

